

正本 請同學自行郵寄申請
教育部 函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請 轉 知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冠吾
電話：02-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en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939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相關資料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鄭豐喜文化教育基金會「鄭豐喜研究所/大學獎學金」及「鄭豐喜肢障者家庭子女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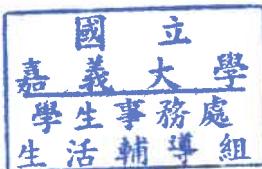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鄭豐喜文化教育基金會114年9月3日豐喜（獎）字第1140903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承辦人詢問（電話：02-2753-2341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財團法人鄭豐喜文化教育基金會
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緣



財團法人鄭豐喜文化教育基金會(函)



地 址：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230 號 14 樓之 3
電 話：02-2753-2341(代表號)
傳 真：02-2768-7345
聯絡人：張燕鈴
E-mail：webmaster@cfh.org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豐喜(獎)字第 1140903001 號

主旨：114 年度「鄭豐喜研究所/大學獎學金」及「鄭豐喜肢障者家庭子女獎學金」即日起開始申請。

(一) 本會自民國 66 年成立，為發揚鄭豐喜遺著《汪洋中的一條船》精神，每年度頒發「鄭豐喜(研究所/大學肢體障礙學生)獎學金」，懇請 鈞部轉知所屬各公私立大學、研究所公告，傳遞給需要的肢體障礙學生申請。

(二) 本會於民國 95 年開辦「鄭豐喜(中、重、極重度肢體障礙者家庭子女)獎學金」，照顧生活陷入困境的肢體障礙家庭撫育子女。懇請鈞部轉知各級大、中、小學，請導師傳遞給需要的學生家庭並輔導申請。

說明：

- (1) 函附「鄭豐喜研究所／大學獎學金」申請辦法(共 5 頁)，敬請 發文各大專院校。
- (2) 函附「鄭豐喜肢障者家庭子女獎學金」申請辦法(共 4 頁)，敬請 發文各級大學、中學、國中小學。
- (3) 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 10 月 15 日止
- (4) 申請單位：財團法人鄭豐喜文化教育基金會

地址：10570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230 號 14 樓之 3

電話：(02)2753-2341(代表號)

官網：<https://www.cfh.org.tw>

※ 申請表格請至本會官網下載

正 本：教育部

董事長 吳繼劍



1140093996 收文日期：114/09/04

114 年度「鄭豐喜獎學金」申請請辦法

國內一研究所／大學

一、宗旨：本會為發揚鄭豐喜精神，鼓勵優秀肢障青年自立自強，力爭上游，特設「鄭豐喜獎學金」。

二、獎助金額：申請學生全額錄取，按鄭豐喜基金會董事會評等發放。甲等 40,000 元、乙等 30,000 元、丙等 20,000 元、丁等 10,000 元，※特別聲明：已領得(或申請中)其他機關團體獎助學金(含教育部(局)固定獎助)，應在申請表格上詳實填報本會；填寫不實，不予發給或追返已發獎助學金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：肢體障礙在學生/日、夜間部正科班
◎年齡 35 歲以下。
◎學年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。
◎在職進修班(季節班)不受理。
◎本年度畢業者不得申請，考上研究所請附大學畢業成績或考研成績。
◎須具下列人士推薦函：
a.申請學校方師長或教育主管機關。 b.本會董監事及贊助人

◎願參加本會「FB 鄭豐喜同學會」及 line 群組「汪洋破浪鄭豐喜」
宗旨：積極團結歷屆受獎助學生，為推動無障礙環境及共同協益而努力。
◎願尊重「獎學金頒獎典禮」的意義與精神，受邀參加的頒獎典禮同學，不得缺席。
◎獎(助)學金申請者同意本會公佈錄取及受認養名單於本會官網、社群媒體、雜誌等，以昭徵信本會公益慈善支出。

四、申請應備文件：在申請期限內，備齊資料，以掛號郵寄至本會。
1.填具申請書乙份。(請記得在表末本人親筆簽名，若無法親簽，請蓋章。)
2.身分證、身心障礙證明、學生證(須蓋 114 年註冊章)正反面影本。
(學生證若無註冊章，請加附在學生證明。)

3.成績單正本。(113 學年度上/下學期，若用影本請重新加蓋校章，如未加蓋校章或塗改者，將不受理) 本年度新生以入學考試成績單(正本)受理。
4.推薦書乙份。(申請書上推係證人應一同填具，並親筆簽名)

5.全身彩色生活照 2 張(各異)~申請人最近照片(需看到正面)顯示障礙狀況，凡不提供或照片中看不出障礙狀況、证件用大頭及半身照片，不予受理。
6.社福論文：當年度論文題目及引言請至本會官網下載。
7.自傳乙份(敘述家庭狀況及障礙原因和成長歲月，此與清寒程度評比有關)
8.生涯規劃報告(敘述對未來的規劃、學習計畫、回饋社會計畫)

※第 6、7、8 項之優劣(每篇文章至少 1500 字以上)，影響學業成績評比等級。

本會保留選擇優良作品，刊登本會出版物之權利。
※第 6 項社福論文，優良者將另獲「論文獎」。論文評分亦將影響社會責任評比等級。
「論文獎」獎金：特優獎 1 萬元(1 名)；優等獎 2 千元(人數不限)；佳作獎 1 千元(人數不限)。
※已申請過的同學第 7、8 項可免繳，但請附影本(註明原呈送年度)，否則視同缺件。
P.S. 要重寫亦可

※請按申請表格文件順序放置整齊，感謝。

五、申請文件填寫不詳實或內容不全者恕不錄取。

◎申請資格要件若有偽造文書者，除取消錄取資格外，本會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◎請確認資料備齊，缺件、補件造成作業困擾，降等處分。

六、評審標準：鄭豐喜基金會董事會就下列標準決審

◎障礙程度 ◎學業成績 ◎清寒程度
(社福論文評等／響應鄭豐喜同學會參與度／義工時數，限 113 年度)
※評審董事有評等之完全決定權，根據評等結果核發獎學金，申請者不得異議。

七、頒獎方式：舉辦「鄭豐喜獎學金」頒獎典禮

所有受邀之研究所及大學得獎同學皆應出席，以促進交誼互動。
現場由本會董事頒發獎學金外，贈送出席紀念品以及舉辦抽獎慶典活動。
◎頒獎典禮應出席學生，無故缺席者，依本公告三之規定喪失申請資格，取消獎學金或出示缺勤證明向決審董事申請裁決「降等」發放。
◎未受邀請參加頒獎典禮同學，由就讀學校教務(學務)處代為頒發獎學金。
◎出席頒獎典禮中途離席或儀態違背規範者，取消獎學金及不再受理申請。

八、申請時程：

◎申請：即日起～10 月 15 日(郵戳為憑) ◎初審：10 月 16 日～10 月 25 日
◎決審：11 月 1 日(六)召開董事會暫定 ◎頒獎典禮：11 月 29 日(六)暫定
九、通訊申請：請至官網下載申請表格，確定資料齊全後將紙本申請資料寄出，
如遇缺件補件修正，一律 mail to: cfhongtw@gmail.com 溝通洽詢。

十、若有未盡事宜，隨時修訂之，公佈本會網站。

更多
幫助
案
專

財學金額：每年每位認養金 NTS\$36,000 元

申領本會獎學金同學，本會將選選家境清寒學生，列入本會慈善活動
「認養清寒優秀肢障學生」個案，勸募社會善心人士認養助學金。
願接受認養的同學，請在申請書(申請助學金)欄內勾選「願意」一申請此慈善活動，且需
加填「家庭調查表」並配合本會徵信作業。

※勾選願意後，又拒絕入選，會影響本會勸募信譽，今後將不再受理該生獎助學金申請。
※致善心人士：如果您認識符合資格的學生，請轉告申請訊息。功德無量！

114 年度「鄭豐喜獎學金」社福論文 國內一研究所/大學

論文題目

自立生活支持服務制度的價值與實踐

出題人：劉俊麟

論文第一名獎金：新台幣 10,000 元

自立生活支持服務制度(全名：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制度)在民間團體的努力下，已經有超過 10 年以上的發展經驗了，鄭豐喜文化教育基金會結合社會力量，大力協助推廣自立生活支持服務計畫，基金會的障礙青年更是在台北華山扶輪社、國際扶輪社的大力贊助下開辦多梯次自立生活-個人助理培訓課程，提供普通民眾就業訓練，同時強化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的協助人力開發。

基金會本著協助障礙者「自我參與、自己決定」的精神，期待各位年輕障礙者發展更多的可能，規劃自己的生活，積極參與生活上所有的事務。

目前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的使用者遍及全國，幾乎每一個縣市都有人正在使用這項支持服務，然而目前的計畫和許多努力推動的障礙者前輩們所期待的，還有很大改善的空間，是否理解這個支持服務計畫的精神？是否能夠利用這個制度改善生活？障礙者是否應該要有個人助理支持服務？是否還有應該持續改善的部分？值得我們一起來探討，共同來推動。

※論文加分項目：試論述自己從國小至今是否有使用過特教學生在學助理的經驗？或論述自己的自立生活個人助理使用經驗。

114 年度「鄭豐喜大學/研究所獎學金」申請書

因 郵 資 調 派 、 缺 件 補 件 作 業 造 成 困 擾 、 一 律 不 受 理 、 不 退 件 。	姓 名	性 別	出生日	年 月 日	身 份 証 字 號			產 碩 專 班 不 受 理 、 請 勿 申 請
	就讀學校		系 所		學 制	年 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間部	
	學校地址	(支票寄件處請填寫正確)				學期平均分數	1 2	
	學 號	貴校 獎學金 承辦單位	貴校 責 老師	學校 電 話		學校 e-mail		
	通訊地址					電 話		
	戶 籍 地 址							
	學生 e-mail	(請儘量正楷填寫以方便聯絡)				學 生 手 機		
	家 境 狀 況	家庭成員姓名及經濟狀況簡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 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極 清 寒 (請另於自傳中詳述家境狀況)						
	申 請 助 學 金	家境確實清寒學生，除獎學金外，可申請本會慈善活動「助學金」NT\$36,000 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願意 ★請務必勾選一種。 ★勾選「願意」請填寫家境調查表。 ★勾選願意後又拒絕入選，會影響本會勸募信譽，今後將不再受理該生獎助學金申請。						
	障 礙 程 度	障礙原因及狀況簡述：(請附 <u>全身</u> 清晰個人照片，以便決審董事加權評等，事關自身權益請勿輕忽。)						
家 長	姓 名	與 學 生 關 係	職 業	手 機				
	住 址				電 話			
	本學年度 申領其他單位 獎助學金 請詳列 填報	獎 助 單 位	獎 助 年 度	獎 助 金 額	申 領 進 度		其 他 進 度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申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計劃申領		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申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計劃申領				
請 推 薦 保 證 人 填 具	姓 名	(敬請正楷簽名)	與 學 生 關 係			<u>請務必再寫一份推薦書並親筆簽名</u>		
	服 務 單 位		手 機	電 話				
	※保證被推薦同學所填資料屬實							
※過去申請並錄取過本會獎學金者請列舉填寫：得獎年度：_____、_____、_____、_____、_____、_____、_____、_____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共_____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_____年共_____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共_____次，核發金額總計新台幣_____元								
※已申請過的同學，可免繳交自傳及生涯規劃報告，但請附影本（註明原呈送年度），否則視同缺件。								
加分 同學去年於本會網站或鄭豐喜同學會(FB)參與無障礙議題。參與度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參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偶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積極關心(新申請學生免勾選)								
1. 填寫時，請詳閱『鄭豐喜獎學金』辦法公告，應繳交證件資料，填寫不實、缺件或手續不全者，取消申請資格。 2. 已領得其他機關團體獎助學金〔含教育部(局)固定獎助〕，應在申請表格上詳實填報本會；填寫不實，不予發給或追訴返還已發獎助。 3. 願配合參加鄭豐喜獎學金頒獎典禮。否則願依辦法規定取消獎學金或降等。 4. 獎(助)學金申請者同意本會公佈錄取及受認養名單於本會官網、社群媒體、雜誌等，以昭徵信本會公益慈善支出。								

上列事項若有違背，願放棄先訴抗辯權，並依規定負賠償責任，申請人務必於下方簽名以示負責。

※以下黑粗框內由評審單位評填，請勿填寫。

申請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文 件 初 審 欄	初審問題重點提示：	複審欄	決審等級：_____等
			核發金額：
			評審董事簽名：

★同學在申請書上有勾選「願意」申請助學金，才需填寫本表。

114 年度【肢障學生】家境調查表

申請人(肢障學生本人)：_____

◎家庭成員經濟狀況：(請詳細填寫，若不敷使用請另表填寫) ※非直系親屬勿填入

成員 稱謂	姓 名	共 居	出生日期	現 職	學校名稱		年級	是否領有 身障手冊	障別	障礙程度
					就業	單位名稱		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業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業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業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業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業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全家人口範圍包括：配偶、直系血親、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兄弟姊妹、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類之納稅義務人。

◎家庭月經濟來源 (請以實際狀況誠實填報)

項目	稱 謂	姓 名	金 額	稱 謂	姓 名	金 額
一、家庭成員	1			2		
月給付家計	3			4		
退休月退俸(無者填無)	1			2		
二、非家庭成員	1			2		
贊助家計(無者填無)	3			4		
三、社會救助						
1. 低收入戶(無者填無)	卡別：	類	每月領取津貼：	元	其他補助：	元
2. 身心障礙者津貼 (全戶，無者填無)	人數：	人	每月領取津貼合計：	元	其他補助：	元
3. 失業給付(無者填無)	人數：	人	每月領取金額：	元	其他補助：	元

家庭每月總收入合計：_____ 元

◎不動產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承租：每月租金 _____ 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付清	房屋總值：_____ 萬元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配給宿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貸款：_____ 萬元，月繳款 _____ 元	

◎家庭負債狀況

項目	說 明	透款計畫說明		負債起 迄日期	金額
房貸					
信貸					
助學貸款					
互助會(死會)					
官司					
其他負債					
請 誠 實 填 報 本 年 度 本人 己請領其他機構獎助	獎助單位	獎助年度	項 目	獎助金額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己申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計劃申領					

◎請提供可證明上列狀況之人士的連絡方式以便查訪 (不能填申請人(肢障者本人)、父母、夫妻、子女或親戚)

姓 名	與申請人之關係	聯絡電話	E-mail

上述狀況資料皆屬實，若有不實，本人願負法律責任並放棄先訴抗辯權，且返還所領全部獎助金額。

※申請人(肢障學生本人)：_____ 簽名或蓋章(必填)

114年度「鄭豐喜大學/研究所獎學金」 申請報名 專用信封

報名日期：民國114年即日起至10月15日(郵戳為憑)

申請人姓名： 連絡手機：

聯絡地址：

TO : 10570

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230號14樓之3

財團法人 鄭豐喜文化教育基金會 啟

電話：(02)2753-2341

※學生應備文件自我查核表 內附：

1. 申請書乙份。(請記得在表末親筆簽名)
2. 申請人證明
 - 身份證 正/反面影本
 - 身心障礙證明正/反面影本
 - 學生證 (須蓋114年註冊章)正/反面影本
 - 在學證明(學生證若無註冊章請加附在學證明)
3. 成績單正本(113學年度上下學期)或本年度新生入學考試成績單正本。
4. 推薦書乙份。(申請書上推薦保證人應一同填具，並親筆簽名)
5. 全身彩色生活照 2 張(各異)。照片中看不出障礙狀況或正面者，証件用大頭及半身照片，不予受理。
6. 社福論文。
7. 自傳乙份。
8. 生涯規劃報告。
※第 6、7、8 項文章每篇至少 1500 字以上
※第 7、8 項已申請過的同學可免繳，但須附之前影本。
9. 家境調查表。(有申請認養學生助學金需附)

※注意：

1. 左列各件請依編號順序，由上而下整理齊全，並用迴紋針夾在右上角，平整裝入B4信封內。
2. 每一封袋僅限1人報名，資料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*學校團體報名者，請個別附上「自我查核表」夾在每人資料上。
3. 本封袋請掛號郵寄，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，而致無法報名，責任由申請者自負。
4. 寄件前請再檢查並勾選備審資料及證件是否備齊，以免影響您的權益。

114 年度「鄭豐喜肢障者家庭子女獎學金」申請辦法

7.在學子女學年成績單正本(上/下學期)。

申請人所有在學子女之成績單(113 學年度上/下學期)。如換新學校請回原學校申請(若附影本請重新加蓋校章，如未加蓋校章或塗改者，將不予受理。)

8.家境狀況敘述。請簡述家庭背景、父母障礙狀況、家庭成員、經濟狀況等，請勿離題否則予以退件。敘述文字至少 600 字以上，由申請人或其子女就讀高中(職)以上者填寫。(至少繳交一篇)

一.宗旨：

在照顧生活陷入困境的肢障者家庭，對尚不符合政府低收入戶的標準，以致無法領取政府補助之肢障者家庭優先獎助。(若已領有此項補助請在申請表中勾選)

二.申請資格：

肢障者子女，係指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，障別為肢障者(第七類)，障礙程度為中度、重度、極重度之子女，就讀大學、專科、高中、國中、國小者，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學校具有學籍學生，學年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，在法定修業年限內予以獎助。

◎肢障者的親人子女或未經法院認定者(如：非親生子女、領養子女等)不受理。

◎高中以上子女應參與本會所指定相關公益事務之義工，否則降等發放獎學金(去年有參與本會活動之義工請註明，請在申請書中勾選，決審加分)。

◎受邀參加頒獎典禮家庭應遵守本會獎學金意義與精神，不得缺席，至少一位代表家庭出席，否則喪失申請資格取消獎學金。

◎獎(助)學金申請者同意本會公布錄取及受認養名單於本會官網、社群媒體、雜誌等，以昭徵信本會公益慈善支出。

專案：符合上列申請資格之家長往生而子女仍在學中，亦可提出相關證明文件申請本獎學金，若無金融帳戶時，由子女就學學校代領轉發。

三.獎助金額：

以戶為獎助單位，由本會董事會審核，評定每戶清寒點數，按照該年度籌募之總獎助金額，比例公平發放各戶獎學金。

四.申請應備文件：

1.填具申請書乙份。

A. 請詳細確實填寫資料，需簽名者要記得簽名。若無法親簽，請蓋章。

B. 證明人為(村)里長以上或子女學校老師，推薦者處親筆簽名。

※(村)里長：實際居住地之(村)里長簽名，並請附〔當選証書〕影本。

註：里長拒絕協助時，請報知本會向所屬縣市府社會局備案。

※老師：其中一位子女學校老師簽名，並請附〔教師識別證〕影本。

2.家庭調查表。請務必詳填，並附相關證明(例中低及低收入戶證明影本)。

3.申請人身分證、身心障礙證明，正/反面影本。(確認是肢障中度以上)

4.戶籍謄本。請繳交時效三個月內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。(可為就近之戶政事務所申請。)

5.全身彩色生活照 1 張~申請人(肢障者)本人最近之照片顯示障礙狀況，凡不提供照片或照片中看不出障礙狀況、证件用大頭及半身照片者，不予受理，不退件。

6.在學子女學生證 正/反面影本。

申請人所有在學子女之學生證，須蓋有當學年當學期之註冊章。學生證若無註冊章請加附在學證明。(如現在申請，須繳蓋有 114 學年第 1 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。)

※勾選願意後，又拒絕入選，會影響本會勸善信譽，今後將不再受理該戶獎助學金申請。

※致善心人士：如果您認識符合資格的家庭，請轉告申請訊息。功德無量！

9.自我查核表。所需備審資料請檢查勾選後貼於信封上。

※於申請期限內，按申請應備文件順序放置整齊，以掛號郵寄至本會。

※特別聲明：貴家庭子女若已領有其他機構獎助學金(含教育部(局)獎助)應在申請表格上詳填報本會；填寫不實，不予發給或追訴返還已發獎金。

※第 3、5 項需申請人(肢障者)本人之資料，若夫妻同為身障者都須一起附上。

※申請文件填寫不詳實或內容不全者，恕不錄取。

◎申請資格要件若有偽造文書者，除取消錄取資格外，本會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
◎請確定資料備齊，如有缺件會造成作業困擾，不受理申請並不退件！

◎獎學金支票會寄交申請書上勾選指定的具領人，請確認支票寄送地址及支票具領人姓名，若因不確實或是改造成作業困擾，降等處分。

五.申請時程：

1.父母障礙程度 2.家庭經濟狀況

3.在學子女人數及學業成績(在學子女年齡不得超過 30 歲)
※評審並事有評審之完全決定權，根據評審結果發獎學金，申請者不得異議。

七.受助對象於領款後，應依照原申請內容，專款專用。

◎若有違反，需放棄先訴抗辯權，本會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
◎為維護受助子女權益，本會可將本獎學金直接發放予女師長監理使用善款。

八.申請時程：

◎申請：即日起～10 月 15 日(郵戳為憑) ◎初審：10 月 16 日～10 月 25 日

◎決審：11 月 1 日(六)召開董事會暫定 ◎頒獎典禮：11 月 29 日(六)

九.通訊申請：請至官網下載申請表格，或寄 30 元郵票至本會函索申請表格。

確定資料齊全後將紙本申請資料寄出，如遇缺件補件修正，一律

mail to : cfhorgtw@gmail.com 溝通洽詢。

十.若有未盡事宜，隨時修訂之，公佈本會網站。

更多
幫助
專案

助學金額：每年每戶認養金 NTD\$36,000 元

申領本會獎學金家庭，本會將遴選家境特別困苦者，列入本會慈善活動「認養清寒肢障者家庭子女」個案，勸募社會善心人士認養。

願接受認養的家庭，請在申請書(申請助學金)欄內勾選「願意」一項並配合本會徵信作業。

114 年度鄭豐喜「肢障者」家庭子女獎學金申請書

家庭別：A 雙親肢障家庭 B 獨一親肢障家庭 C 獨親肢障家庭

申請日期：年月日

因郵資調漲、缺件補件作業造成困擾，一律不受理、不退件。

申請人 ：肢 障 者	姓名		出生日期	身分證字號	障別	障礙程度 中/重/極重	肢障原因及狀況
	申請人						
	配偶						
	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text"/> □□□□□					※需是申請人能收到郵件的地址。
	戶籍地址	<input type="text"/> □□□□□					手機：
	E-mail						說明
獎學金支票 具領人姓名						◎需年滿 20 歲有金融帳戶，請務必正確填寫。 若造成作弊困擾，降等處分。	

請勾選：希望獎學金支票寄送至 具領人(支票會寄通訊地址) 證明人(由村里長/老師轉交)

所有申請補助在學子女	學生姓名	出生年月日	就讀學校	科系	年級	學年成績

備註：*請務必附上學生證影本及校方學年成績單正本(含上下學期) *子女若有身心障礙證明，請檢附影本。
 *有身心障礙證明的子女若今年有申請本會大學獎學金，請註明。 (若本欄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另表補足)

每學期支付費用調查	學生姓名	學/雜費		交通費	膳食費 (含營養午餐)	住宿費 (住校內/外)
		上學期	下學期			

(若本欄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另表補足)

本欄請證明人填具	※證明人只能為「村/里長」或「子女學校老師」請附(村/里長當選証書影本/老師附教師識別證)						
	係證明 申請人 呈送 相關資料 全部屬實	姓名	<input type="text"/>	(敬請正楷簽名)	推薦關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村/里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老師
		E-mail	<input type="text"/>		手機	<input type="text"/>	電話
	服務單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村/里名					
	通訊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村/里長	<input type="text"/> □□□				

本年度是否已領有政府補助款 是 補助款名稱： 金額合計：新台幣 元 / 否

◎高中以上子女參與本會所指定相關公益事務之義工時數，(請附 113 年度本會蓋章義工時數證明) 加分 113 年度已得到 小時義工時數證明

申請助學金
 ◎家境特別清寒可申請參加：由本會勸募善心人士捐款「認養肢障者家庭子女助學金」慈善活動
 ◎入選本會「認養肢障者家庭子女助學金」慈善活動受惠名單，可增加補助每戶 NT\$36,000 元。
 願意接受幫助者，請勾選參加甄選 願意 ※勾選願意後，又拒絕入選，會影響本會勸募信譽，今後將不再受理該戶獎助學金申請。

*填寫時，請詳閱「鄭豐喜肢障者家庭子女獎學金」申請辦法，應繳交証件資料，填寫不實、缺件或手續不全者，取消申請資格。

*上列事項若有違背，願放棄先訴抗辯權。並依規定負賠償責任，申請人務必於下方親筆簽名以示負責：

申請人(肢障者本人)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配偶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所有申請補助在學子女：_____、_____、_____、_____、_____ (每人都需簽名或蓋章)

※以下黑粗框內由評審單位評填，請勿填寫(以每戶為單位補助，由評審委員完全裁量)

評 審 欄	初審問題重點提示：	複 審	加權原因：	加 級
			核定金額：NT\$ _____	元
			評審董事簽名：	

114 年度【肢障者家庭】家境調查表

申請人(肢障者本人)：_____

◎家庭成員經濟狀況：(請詳細填寫，若不敷使用請另表填寫) ※非直系親屬勿填入

成員 稱謂	姓 名	共 居	出生日期	現 職	學校名稱 就業 單位名稱	年級 職稱	是否領有 身障手冊	障別	輕重度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 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 業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 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 業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 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 業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 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 業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全家人口範圍包括：配偶、直系血親、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兄弟姊妹、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類之納稅義務人。

單親調查：小孩撫養為 父 母 *對方是否分擔家計 有 無

單親原因：1. 往生 2. 離婚 3. 其他 *是否有遺產/撫恤金 有 無

◎家庭月經濟來源(請以實際狀況誠實填報)

項目	稱 謂	姓 名	金 額	稱 謂	姓 名	金 額
一、家庭成員 月給付家計	1			2		
	3			4		
退休月退休(無者填無)	1			2		
二、非家庭成員 贊助家計(無者填無)	1			2		
	3			4		
三、社會救助						
1. 低收入戶(無者填無)	卡別：	類	每月領取津貼：	元	其他補助：	元
2. 身心障礙者津貼 (全戶，無者填無)	人數：	人	每月領取津貼合計：	元	其他補助：	元
3. 失業給付(無者填無)	人數：	人	每月領取金額：	元	其他補助：	元

家庭每月總收入合計：_____ 元

◎不動產

□承租：每月租金 _____ 元	□付清	房屋總值：_____ 萬元
□配給宿舍	□自購	□貸款： 萬元，月繳款 元

◎家庭負債狀況

項目	說 明	還款計畫說明			負債起訖日期	金額
房貸						
信貸						
助學貸款						
官司						
互助會(死會)						
其他負債						
請誠實填報 本年度 本人/家庭子女 已申請其他機 構獎助	申請狀況	獎助單位	獎助年度	項目	獎助金額	受獎子女
	已申領 / 申領中 / 計劃申領					
	已申領 / 申領中 / 計劃申領					
	已申領 / 申領中 / 計劃申領					

◎請提供可證明上列狀況之人士的連絡方式以便查訪(不能填申請人(肢障者本人)、父母、夫妻、子女或親戚)

姓 名	與家庭成員之間係	聯絡電話	E-mail

上述狀況資料皆屬實，若有不實，本人願負法律責任並放棄先訴抗辯權，且返還所領全部獎助金額。

申請人(肢障者本人)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/ 申請人(夫或妻是肢障者)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114年度「鄭豐喜肢障者家庭子女獎學金」

申請報名 專用信封

報名日期：民國114年即日起至10月15日(郵戳為憑)

申請人(肢障者本人)姓名：

聯絡地址：

TO : 10570

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230號14樓之3

財團
法人 鄭豐喜文化教育基金會 啟

電話:(02)2753-2341

※家庭申請者應備文件自我查核表 內附：

1. 申請書(請確認是肢障者家庭子女使用的申請書)
 證明人須簽名(只能是里長或學校老師)
 證明人~里長之當選證明書影本/老師之教師證明影本
 申請者及所有在學子女須簽名
2. 家境調查表
 申請人須簽名 須提供可證明人士，且非親屬關係。
3. 申請人證明。
 身份證 正/反面影本
 身心障礙證明 正/反面影本
4. 戶籍謄本全戶。(近三個月)
5. 申請人全身彩色生活照1張。
6. 學生證正/反面影本。(有114年註冊章)
7. 在學證明正本。(學生證無114年註冊章需附)
8. 學年成績單。(113年度 上/下學期正本)
9. 家境狀況概述。由申請人或就讀高中(職)以上子女書寫。

※第3、5項若夫妻同為身障者請一起附上。

※注意：

1. 左列各文件請依編號順序，由上而下整理齊全，並用迴紋針夾在右上角，平整裝入B4信封內。
2. 每一封袋僅限1人報名，資料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*學校團體報名者，請個別附上「自我查核表」夾在每戶資料上。
3. 本封袋請掛號郵寄，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，而致無法報名，責任由申請者自負。
4. 寄件前請再檢查並勾選備審資料及證件是否備齊，以免影響您的權益。

備審文件不齊者，恕不受理